

謹將上 馬總統先生「建言書」內容呈報如左，敬請 參閱刊載。

## 建 言 書

主旨：建請勿裁併僑務委員會而維持現狀為獨立機關。

說明：據各方面報導，政府精簡改編行政單位計劃中，有裁併僑務委員會而將之合併於外交部之議。我等海外僑民期以為不可。

理由：

一、國父孫中山先生曾許「華僑為革命之母」。証之民國肇造，華僑之戮力，歷然於史，無遑再論。尤以政府播遷來臺以還，從當初僅有香蕉、蔗糖等低價農產品的出口型態，到爾後的臺灣經濟奇績，華僑回國投資貢獻，實扮演著重大角色。而僑務委員會乃統籌全球三千六百萬華僑之樞紐。前朝政府雖有同樣之議，但廣納眾意，審度大局，斷然曳止。當今執政的中國國民黨與華僑的絆聯，尤甚於任何團體。時代潮流雖已不宜再由華僑來擾助革命，但維持臺灣社會泰平及經濟持續繁榮，確不可沒有華僑的助力。海外華僑亦確信，唯有中國國民黨執政始克充分連繫、眷顧華僑。吾人更要呼籲也唯有中國國民黨才能在兼籌兩岸人民福祉之外，同時並顧移居海外僑民的權益，進而實現「新三民」的大中華民族理想。準此實不宜輕易裁併統籌海外華人的僑務委員會。

二、民國建造，百年以來，我國民政府一貫呼籲海外華僑貢獻祖國，回饋鄉梓。祖國是我們的母親，是海外僑民的避風港。所以雖然去國多年，每逢慶典佳節，解囊付貲，千里迢迢，樸樸風塵，躬身與賀。實只端望祖國永續碩存。每年雙十國慶或就職大典，歸僑絡繹於途，若非身歷，難感海外華人此份誠摯熱情。僑務委員會有如母親溫慰雙手，適足永遠展臂擁抱海外遊子。沒有僑務委員會恐將阻斷海外華人的歸國路，而重踏前朝政府時代，海外華人被流失的慘痛經驗。僑務委員會乃國家這個大家庭之中，華僑孺慕故國，望鄉情愫棲息之所，遽予裁撤，必令海外華人頓感失落漂泊，而有無殼之痛。

三、或云，併入外交部亦可發揮相同功能。殊不知，外交部係與外國論法評理，縱橫權謀的儀衛官署，是折衝國際事務，以外國為對象的機構。與講情敘倫，以血脈相承并有臍帶連繫的純樸華僑為對象的僑務委員會迥異性質。外交、僑務本質兩異，強加合併，益顯格格不入。且無異強迫華人歸類為外國人而自絕於祖國。何況台灣外交如此困難現況，豈能沒有這股海外華人力量。相反地由僑務委員會專業統籌海外華人，必能彰顯與外交互補之功。這股為世界他國所無

的寶貴資產，豈能沒有僑務委員會來策劃統籌？

四、政府銳意改革，調整中央行政單位組織，其苦心美意國人有目共睹。海外華僑也能體念財政支絀、時局艱難。惟期以精簡僑務委員會內部組織、緊縮編制，同時篩選各地僑團、鄉會，擲節可以疏延的補助經費，縮減慶典及華僑參訪經費，克渡時下經濟困境，庶期達到政府削減歲出預算。甚而可說，為節省只佔總預算百分比0.07，年僅十三億元的僑務委員會經費，而自絕於全球華僑，其利害得失，不言而喻。

五、個人認為較之於外交事務，僑務工作更更具體彰顯所謂內政延長的政治涵意。遠多於國內人口而擁有三千六百萬的全球華僑，其所能展現的政治能量，更非可道里計。綜觀半世以來的移民史，構成海外僑居的移民者，縱非至親近鄰，也都是血胤相連的同胞。何況不論何人亦難保自身不會變成明日的海外華人。僑務工作實與己身息息相關，而非他人度外的事業。因此，非但不宜裁併僑務委員會，更應積極連繫全球僑胞，強化僑團組織，并研議華僑海外投票、參政等增進福祉、權益方案，促其積極參與、關心國內政治、經濟生態，為祖國灌注新知識、新血輪。冀期響應 吳英毅委員長「建立海外大僑社」的呼籲，更強化僑務委員會功能，充分發揮海外華僑的力量，再創祖國時局的新猶。

敬

呈

馬總統 閣下

李忠儒 敬呈

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